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3-007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995,041,4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诺普信	股票代码	0022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莫谋钧	何彤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	
传真	0755-27697715	0755-27697715	
电话	0755-29977586	0755-29977586	
电子信箱	npx002215@126.com	npx002215@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2年,在主体制剂业务板块,我们坚定一个大品/方案-技术服务的品牌战略,队伍工作于大农户的能力明显转型,渠道质量不断提升,战略突破向前迈进,研发攻克了关键技术,供应链保障能力提升。

田田圈业务一方面融合赋能,持续打造区域农业服务样板;一方面狠抓质量经营,有效预防和降低经营风险,形成稳中向好的基本面。

在现代特色生鲜消费领域,我们以"蓝莓为战略作物",紧扣"一个目标,全面三大建设,打赢三大战役"工作主基调,各项核心工作目标按计划顺利达成。云南蓝莓完成第二批新建园,确保2023年产季可投产规模,同时推动第三批建园实施、第四批建园筹备等系列工作,为未来持续发展奠定扎实基础。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26,516.87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2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43.7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5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561.13万元,同比减少3.88%。其中:

制剂业务合并报表营业收入270,660.11万元,同比增长1.33%。田田圈合并报表的控股经销商27家,合并报表营业收入139,778.72万元,同比下降19.05%。

现代特色生鲜消费合并报表营业收入16,078.04万元,同比增长56.50%;净利润932.09万元,同比增长20.84%。

第一部分:农药制剂业务情况

公司农药制剂业务以从事农业生物高新技术产品(主要是农药制剂和植物营养)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整合行业优质资源,以全品种农资分销为切入点、以植保技术服务为核心能力,打造领先的农资分销和区域性农业服务平台。

公司主要产品为农药制剂(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及植物营养产品。

农药制剂产品是指用于预防、控制危害农业、林业的病、虫、草、鼠和其他有害生物以及有目的地调节植物、昆虫生长的化学合成或者来源于生物、其他天然物质的一种物质或者几种物质的混合物及其制剂。广泛用于农业、林业、卫生等领域控制有害生物,为保障粮食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生态环境安全发挥重要作用。

植物营养产品按照植物营养的科学理论,采用先进的配方生产工艺配制、含有大量、中微量元素、植物刺激素和生物源活性物质的液体或固体全营养多元复合肥料,其配方可根据作物营养规律和土壤养分状况设计,可用于各种作物。

2022年为公司战略突破年,以样板片区为关键抓手,统揽战略突破落地。推动子公司核心经营团队躬身入局,推动营销队伍工作于大农户。坚定渠道价值主张,优化渠道布局,通过网格化布局,商圈有客户、客户有大品的格局初步形成。积极开展外部合作,与巴斯夫、拜耳、科迪华等跨国公司合作开发布局专利化合物类新产品等等。

公司不断深化人才发展,让新人新能力激活整个基层组织。狠抓教育训练,助力打造新型队伍。强化总部能力建设,组织运营体系不断完善,管理效率逐步提升。

第二部分:现代特色生鲜消费业务情况

2022年,我们快速流转土地,聚焦高品质农作物产业链种植经营,深度切入现代特色生鲜消费领域,在稳定海南燕窝果和火龙果的布局基础上,重点推动云南基质蓝莓规模快速发展。我们严字当头,狠抓"人才战役、土地战役、供应链战役"三大战役落地,通过供应链的战略采购、建园样板复制和成本管控,在速度、质量和成本综合平衡下,全力以赴加快云南基质蓝莓新园区建设。

这一年,我们践行战略主基调,整合内外部优势,推进"吃透技术及生产方案",整合多种资源推动自主研发、开展大批量专题科研试验,不断实践和优化种植技术体系水平,确保植株健康生命状态,大幅提升生长园区的组织化管理水平。

我们全面推行学习型组织建设、推动数字化阿米巴经营,建立具备农业特色的基本工作制度,践行合伙,实现总部+旗舰公司+园区的三级扁平化管理,精益求精建立农业工业化、数据化运营体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9,793,522,641.78	7,813,734,085.68	25.34%	6,168,351,22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68,163,070.63	2,965,746,677.24	23.68%	2,350,516,687.86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4,265,168,713.57	4,500,572,279.30	-5.23%	4,131,424,78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437,662.78	305,334,483.81	7.57%	166,910,81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449,133.43	224,307,612.39	-3.95%	107,735,84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765,209.98	421,533,678.90	-58.54%	538,562,66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60	0.3383	-0.68%	0.18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96	0.3321	-0.75%	0.18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9%	11.82%	-1.63%	6.7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74,221,813.88	1,350,808,581.53	580,504,213.57	1,059,634,10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650,998.34	155,168,196.88	-19,235,562.13	26,854,02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868,050.66	136,843,409.60	-34,542,924.88	-39,719,40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208,095.97	-273,553,461.18	155,979,685.33	883,547,081.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2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卢柏强	境内自然人	24.82%	246,944,915	185,208,686	质押	178,242,534
深圳市诺普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1%	74,691,832	0	质押	56,823,466
西藏林芝润宝盈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17,543,628	0	质押	8,973,323
卢翠冬	境内自然人	1.71%	17,013,564	0	质押	17,000,0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6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13,778,800	0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和兴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8,366,033	0		
曾纪锋	境内自然人	0.69%	6,846,100	0		
李优良	境内自然人	0.50%	5,015,100	0		
陈峰	境内自然人	0.48%	4,792,000	0		
李若霜	境内自然人	0.42%	4,191,72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二、第三大股东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卢柏强先生、卢叙安先生、卢翠冬女士、卢翠珠女士和卢丽红女士控制的企业。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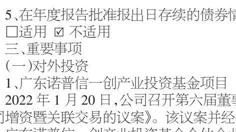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对外投资

1、广东诺普信一创产业投资基金项目

2022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广东诺普信一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拟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东诺鲜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诺鲜果"或"标的公司")等共同签署《广东诺普信一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光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标的公司广东诺鲜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详见2022年2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关联方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产业基金拟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标的公司,其中2,500万元人民币计入注册资本,其余7,500万元人民币作为广东诺鲜果的资本公积金。

2022年4月1日,该事项完成工商登记。

2、广东广垦太证产业基金项目

2022年6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并经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广东广垦太证农业供给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拟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瑞德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丰"或"标的公司")等共同签署《广东广垦太证农业供给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标的公司东莞市瑞德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详见2022年6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关联方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产业基金拟出资25,000万元人民币增资标的公司,其中1,893.9394万元人民币计入注册资本,其余23,106.0606万元人民币计入瑞德丰的资本公积。

2022年8月10日,该事项完成工商登记。

(二)出售资产

转让参股公司:

2022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聚焦公司战略发展,公司拟将持有山东绿邦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30.41%的股权全部转让绿邦作物原股东(详细内容请见2022年7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2023年2月6日,该事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转移。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高焕森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3-005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5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5名,参与表决的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卢柏强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年度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李常青先生、李晓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6,516.8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43.76万元,每股收益0.3360元。《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2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995,041,4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原因致使分红对应的股份基数发生变动,最终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实际分配的股份基数进行现金分红,分配比例不变。

近三年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2年	149,256,214.05	328,437,662.78	45.44%	0	0.00%	149,256,214.05	45.44%
2021年	197,908,285.40	305,334,483.81	64.82%	0	0.00%	197,908,285.40	64.82%
2020年	91,041,638.40	166,910,819.85	54.55%	0	0.00%	91,041,638.40	54.55%
合计	438,206,137.85	800,682,966.44	54.73%	0	0.00%	438,206,137.85	54.7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通过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真审阅,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截止2022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为1年。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76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聘用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已严格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定,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章节中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卢柏强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详细内容请见2023年4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十二、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对全资孙公司光筑云南增资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3年4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对全资孙公司光筑云南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六、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七、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经销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控股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控股经销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控股经销商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3年度计划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实际融资额度金额、融资期限将根据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具体以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授权总经理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并为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并为经销商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顺泰植保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顺泰植保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十二、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十三、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诺普信公司章程》(2023年4月)及《公司章程修订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3-021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3年5月23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3年5月18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增资的议案	√
1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对全资孙公司光筑云南增资的议案	√
13.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及控股经销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控股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并为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
17.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8.0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上述议案于2023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请详见刊登在2023年4月27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就审议事项即《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作出决议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参与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3年5月19日上午9:00-11:00时,下午14:00-16:00时。

2、会议登记地点: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3、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4、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

5、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6、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邮件进行登记,须在2023年5月19日前(含当天)送达或发邮件至公司(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7、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

邮编:518102

联系人:莫谋钧、何彤彤

电话:0755-29977586

邮箱:npx002215@126.com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5

2.投票简称:"诺普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增资的议案	√			
1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对全资孙公司光筑云南增资的议案	√			
13.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及控股经销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控股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并为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			
17.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8.0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的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增资的议案	√			
1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对全资孙公司光筑云南增资的议案	√			
13.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及控股经销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控股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并为经销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			
17.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8.0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3-006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明章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信息披露制度要求及时、准确和完整的进行了对外信息披露,没有发现公司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2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995,041,4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等原因致使分红对应的股份基数发生变动,最终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实际分配的股份基数进行现金分红,分配比例不变。

监事会认为此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该预案须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事项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执行,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相关事项合法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有效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提供审计服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已严格按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定,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章节中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十一、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准则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3-009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号),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73,529,411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4.76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9,999,996.3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688,084.7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4,311,911.6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2月9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839号《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3,529,411.00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额度的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计划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3,018.00万元(含53,018.00万元)。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范围内,综合考虑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主动缩减发行规模并经证监会核准,确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35,000.00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及新建项目	24,255.00	23,373.00	15,000.00
2	总部研发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登记项目	13,740.00	13,740.00	12,504.72
3	补充流动资金	15,905.00	15,905.00	6,926.47
合计		53,900.00	53,018.00	34,431.19

(三)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详见附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15,986,178.76元(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止2022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1,500万元),本年度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利息及理财收益共4,324,617.60元;本年度募集资金账户手续费支出共1,170.44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喜年塑胶科技有限公司、陕西标正作物科学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分别和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目前该等协议的履行状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的明细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截止余额	专户用途
1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591,587.20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及新建项目
2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63,016,796.03	总部研发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登记项目
3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37,224,706.8	总部研发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登记项目
4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134,732.75	补充流动资金
5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9,562,875.55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及新建项目
6	广东喜年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40.31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及新建项目
7	陕西标正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0,455,440.12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及新建项目
合计			200,986,178.76	

注:以上余额不包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止2022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1,50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各项目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次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40,162,434.88元,本报告期内已完成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期年化收益率	截止报告期末是否到期
1	诺普信	一海通财·理财宝	本金保障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	2022年3月15日-2022年9月13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70%	是(已赎回,取得收益20.1945万元)
2	诺普信	一海通财·理财宝	本金保障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	2022年3月15日-2023年3月14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95%	否
3	诺普信	一海通财·理财宝	本金保障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22年4月18日-2022年7月18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23%	是(已赎回,取得收益11.119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在专户存储,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年度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形。

附表: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4,311,911.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833,042.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995,477.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及新建项目	否	233,730,000.00	150,000,000.00	21,972,497.21	51,326,876.09	34.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总部研发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登记项目	否	137,400,000.00	125,047,166.22	1,595,800.00	12,403,856.00	9.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9,050,000.00	69,264,745.42	69,264,745.42	69,264,745.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0,180,000.00	344,311,911.64	92,833,042.63	132,995,477.51	38.63%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530,180,000.00	344,311,911.64	92,833,042.63	132,995,477.51	38.6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月20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40,162,434.88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735,254.58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公告"三、(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在专户存储,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